

盘锦市兴隆台生态环境局

盘环兴审[2023]9号

签发人：王赫麟

年产600万颗低磁大推力悬丝伺服马达自动化产线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

辽宁中蓝光电科技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报送的《年产600万颗低磁大推力悬丝伺服马达自动化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（以下简称“报告表”）收悉，经我分局讨论通过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租赁光学电子产业基地项目一期4号厂房建设年产600万颗低磁大推力悬丝伺服马达自动化产线2条，项目总投资11667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65万元。

在全面落实“报告表”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及风险防范措施前提下，从环保角度分析，我局原则上同意你公司“报告表”中所列建设项目的地点、性质、规模、生产工艺和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。

二、项目在建设及运营过程中，必须认真落实“报告表”



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，严格环保管理，还要重点做好如下工作：

1、加强大气污染治理。项目车间采用新风系统及排风系统，废气经负压收集（收集效率 95%）通过自带除尘的排风系统（去除率 90%）+活性炭吸附（去除率 70%）处理后无组织排放。

2、落实废水污染防治措施。制水尾水、清洗废水以及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后，通过市政管网排入盘锦市城市污水处理厂，排放应满足《辽宁省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（DB21/1627-2008）表 2 浓度限值。

3、严格固体废物管理要求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应集中存放、集中处置；危险废物应严格按照要求收集、暂存，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，危废暂存间建设满足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18597-2023）及修改单要求。

4、从严噪声污染控制标准。项目应选用低噪声设备，并采取隔声减振措施，确保厂界噪声满足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中 3 类标准要求。

5、提高风险管理水平。严格落实“报告表”中环境风险防范措施，提高你单位环境污染应急处理及防范能力。

三、项目建成后，建设单位必须按照规定程序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，合格后可正式投入生产。

四、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，项目的性质、规模、地



点、工艺或者污染防治、环境风险防范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，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。

